公司代码：600847 公司简称：万里股份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里股份	60084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荆浩	张骏
电话	02385532408	02385532408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路26号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路26号
电子信箱	cqwanli2010@126.com	cqwanli2010@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01,897,847.99	719,465,704.34	-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0,321,340.00	663,245,161.21	-1.9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8,126,677.83	266,942,643.61	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23,821.21	-10,010,31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50,672.45	-11,078,28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29,379.85	-42,356,94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1.46	减少0.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3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5	17,708,110	0	无	0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7	10,072,158	0	质押	10,072,158	
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	8,388,918	0	无	0	
张志东	境内自然人	3.37	5,162,800	0	无	0	
北京美立方商贸有限公司	未知	3.06	4,689,800	0	无	0	
刘超	境内自然人	2.70	4,144,400	0	无	0	
高天雨	境内自然人	2.64	4,040,000	0	无	0	
周宇光	境内自然人	2.63	4,024,300	0	无	0	
谢显	境内自然人	2.17	3,320,000	0	无	0	
北京世达祺祥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3,061,1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家天下与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同受莫天全先生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提起仲裁并收到裁决书

2017年6月，公司通过增资及股权转让的方式累计取得了特瑞电池580万股股份，总对价为人民币25,520.00万元，持股比例为15.61%。2018年7月，南方同正公司对外转让了其名下的部分公司股份，刘悉承自此不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18年12月11日，公司与刘悉承、邱晓微、重庆同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正实业）及特瑞电池签署《关于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及债权债务抵销协议》（以下简称《特瑞电池股转协议》），约定由公司以12,809.00万元的价格将其通过2017年6月交易取得的特瑞电池股份全部转让给同正实业。上述买入卖出特瑞电池股份的交易给公司造成了投资亏损12,711.00万元。根据各方在《特瑞电池股转协议》第17.1条和18.1条的约定，刘悉承和邱晓微承诺将对公司因本次投资造成的上述投资亏损予以全额补足，同正实业则将其通过《特瑞电池股转协议》受让的全部特瑞电池股份质押给上市公司，为刘悉承、邱晓微的前述亏损补足义务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就刘悉承、邱晓微、同正实业，因未如期履行投资亏损补足义务一案提起仲裁申请，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完成仲裁费缴纳，正式启动仲裁程序，督促被申请人履行亏损补足义务。

公司于2024年6月收到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24年6月4日作出并送达的《裁决书》（(202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574号），就上述案件作出终局裁决，主要内容如下：1.第一被申请人（刘悉承）与第二被申请人（邱晓微）共同向申请人（本公司）支付投资亏损人民币127,110,000元；2.申请人就第三被申请人（同正实业）质押给申请人的15.54%的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的处置价款在人民币127,110,000元的范围内优先受偿；3.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律师费人民币30万元；4.被申请人因选定外地仲裁员而发生的实际费用人民币3,810元，全部由被申请人承担；5.本案仲裁费为人民币985,493元，由申请人承担10%，即人民币98,549.30元，由被申请人承担90%，即人民币886,943.70元。上述各裁决项下应支付的款项，被申请人应于本裁决作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申请人支付完毕。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相关仲裁尚处于执行过程中。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士虎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 事 会

2024年8月23日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董事8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万里股份2024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458 证券简称：美芯晟 公告编号：2024-054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726,852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726,852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30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1号），同意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10,000股，并于2023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80,01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1,961,683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048,317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限售股份，涉及股东数量为3名，对应限售股份数量合计为1,726,8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82%，限售期为自完成认购公司股份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其中，包含因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差异化权益分派，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并转增股本，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股本4股，获得的转增股份493,386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并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利润分配进行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及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1,193,428股，参与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为78,816,572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881,657.20元（含税），不送红股，合计转增31,526,629股，转增后公司总股份数增加至111,536,62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首发限售股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所作承诺如下：

凯联（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凯联海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中经合鲁信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青岛中经合鲁信跨境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青岛信创经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票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所持有的于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12个月内所取得的美芯晟有限注册资本所对应的发行人股份，自该等股份所对应美芯晟有限注册资本登记至本企业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5、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美芯晟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美芯晟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美芯晟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1,726,852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5482%，限售期为自完成认购公司股份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30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凯联（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凯联海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2,339	0.7373%	822,339	0
2	青岛中经合鲁信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青岛中经合鲁信跨境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822,339	0.7373%	822,339	0
3	青岛信创经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174	0.0737%	82,174	0
合计		1,726,852	1.5482%	1,726,852	0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4位小数。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1,726,852	自完成认购公司股份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
合计		1,726,852	自完成认购公司股份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0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捷智能”）董事会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6月15日签发的证监许可字[2022]1257号文《关于同意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5,212,29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89,244,948.9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7,873,852.89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1,371,096.07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2022年9月9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77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7,387,886.81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989,244,948.96
减：累计已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	97,873,852.89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91,371,096.07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05,747,173.19
其中：募投项目支出	279,948,495.55
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65,798,677.64
超额募集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60,000,000.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4,123,364,800.00
减：存放证券账户余额（注1）	40,000,000.00
加：到期赎回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金	3,887,824,800.00
加：到期赎回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	16,672,154.3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631,809.63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27,387,886.81

注1：4000万元暂时存放于证券账户，已于2024年7月初购买理财产品。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根据该办法，公司及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区支行	38190101040032902	活期	2,265,801.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222146813747	活期	4,304,121.54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802750200586713	活期	2,792,926.8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科技支行	69060078801700000986	活期	1,433,985.0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区支行	38190101040035913	活期	8,302,532.11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802750200620989	活期	8,288,519.99
合计			27,387,886.81

2022年9月9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科技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7月20日，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区支行及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本数）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本数）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23,55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投资份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锐盈系列【96】期收益凭证	20,000,000	2024/6/12	2025/6/11	0.1%-3.35%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锐盈系列【57】期收益凭证	10,000,000	2024/4/29	2024/10/28	1%-5.48%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锐盈系列【56】期收益凭证	20,000,000	2024/4/29	2024/7/29	1%-5.62%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1675】期收益凭证	20,000,000	2024/6/12	2025/6/11	0.1%-3.85%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增利系列【1159】期收益凭证	10,000,000	2024/6/12	2024/9/11	0.1%-7.85%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增利系列【1154】期收益凭证	20,000,000	2024/6/6	2024/9/5	1.6%-7.85%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增利系列【1143】期收益凭证	10,000,000	2024/5/31	2024/7/1	0.94%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益系列4026期收益凭证	30,000,000	2024/6/27	2024/7/4	2.35%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益系列4013期收益凭证	10,000,000	2024/6/25	2024/7/2	2.35%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1230期收益凭证	19,540,000	2024/3/28	2024/7/3	0.11%
1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4535号收益凭证	18,000,000	2024/4/16	2024/9/12	2.00%
1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久期稳健指数24020号SFR153	18,000,000	2024/3/28	2024/9/25	0.80%
13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0,000	2024/5/8	2024/7/8	2.66%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26,579.87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2024年3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在2024年3月5日、2024年3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3）。

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在2024年6月19日、2024年6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过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924.4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77.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697.8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574.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8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否	20,317.70	8,619.83	8,619.83	1,951.04	4,015.34	-4,604.49	46.58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青岛软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100%股权	是	-	11,697.87	11,697.87	-	11,506.53	-191.34	98.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690.12	7,690.12	7,690.12	1,403.51	1,931.65	-5,758.47	25.12	2024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数字化建设项目	否	6,829.51	6,829.51	6,829.51	122.62	541.33	-6,288.18	7.93	2024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44,837.33	44,837.33	44,837.33	3,477.17	27,994.85	-16,842.48	62.4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26,579.87	26,579.87	-	26,579.87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超募资金	否	不适用	5,719.91	5,719.91	-	-	-5,719.91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	否	不适用	12,000.00	12,000.00	6,000.00	6,000.00（注1）	-6,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	44,299.78	44,299.78	6,000.00	32,579.87	-11,719.91	73.54	-	-	-	-
合计	-	44,837.33	89,137.11	89,137.11	9,477.17	60,574.72	-28,562.39	67.9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截至2024年6月30日，超募资金转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6,000.00万元，实际累计已支付的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58.12万元。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8,619.83	8,619.83	1,951.04	4,015.34	46.58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青岛软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100%股权		11,697.87	11,697.87	-	11,506.53	98.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690.12	7,690.12	1,403.51	1,931.65	25.12	2024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数字化建设项目	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6,829.51	6,829.51	122.62	541.33	7.93	2024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4,837.33	34,837.33	3,477.17	17,994.85	51.65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扩产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原因：公司收购青岛软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已更名：青岛科捷高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后，取得其位于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21号厂房和闲置地块，在其闲置地块上建设“智能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扩产建设项目”和“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满足公司当前及未来发展需要，并解决公司租赁经营场所风险性问题。公司在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基础上增加总部建设项目，以解决公司现有办公面积紧张问题。“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变更原因：在原募投项目基础上增加数字化建设项目，公司通过实施数字化转型战略，实现数字化建设与公司发展深度融合，以提高行业竞争力。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以上募投项目变更已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青岛软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经2023年5月16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青岛软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对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1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捷智能”）为贯彻落实《关于开展科创板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推动上市公司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大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助力信心提振和资本市场稳定发展的精神，公司已于2024年6月29日正式披露《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为进一步落实有关工作安排，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对《行动方案》在2024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并编制本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关注重点行业与重点客户，打造行业差异化解决方案

公司是国内知名的智能物流和智能制造解决方案提供商，专注于为国内和国外客户提供智能物流与智能制造系统及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智能物流、智能工厂和新能源业务板块，依托自有核心技术的先进性，集成业内前沿科技和专机设备，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智能物流领域智能输送系统、智能分拣系统，以及智能制造领域智能仓储系统和智能工厂系统，信息化软件系统及该领域全场景解决方案，助力客户实现精益生产、降本增效、高质量发展的宏伟愿景，赋能物流和工业制造加快推进智能化改造和数智化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108.61万元，同比增长35.27%。同时，公司秉承智能物流、智能工厂和新能源业务的协同发展战略，聚焦关键行业和重点客户，积极扩大市场影响力：

（1）在智能物流领域，公司持续深化国内战略客户合作关系，巩固了在同品类产品市场中的优势地位，成功实现了业务的多元化和国际化布局。

（2）在智能工厂领域，公司坚持聚焦重点行业与重点客户，通过差异化策略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增强了市场竞争力。

（3）在新能源领域，公司组建了研发、销售售前、工程技术、项目交付及售后服务团队，能够为新能源电池制造领域提供全面的物流、仓储整体解决方案，以及非标自动化装配生产线。目前，公司已经在锂电和储能打造了行业标杆项目，为未来市场开拓树立了良好口碑。

（4）在海外市场，公司集中优势资源大力开拓海外市场，深化与战略客户合作关系，并在关键市场区域建立了本土化销售网络、项目交付及售后服务体系。

二、以技术创新驱动发展，持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0.30%，较去年同期增加了0.3个百分点，研发投入进一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知识产权成果17项，其中，新增国内外发明专利12项，新增软件著作权5项。

公司紧密对接市场需求，秉承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加大了对新行业场景解决方案和基础核心技术研发投入。特别是在空中穿梭车、新型仓配解决方案等领域，公司推出了机械手自动上件、窄带分拣设备、自动集包设备等创新产品。同时，公司组建了专门的研发团队，加强了视觉算法、调度算法以及数字化仿真等技术的研发，并在多个订单项目或研发项目中实现应用。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强化了物料管理的系统性和科学性，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物料优选原则和机制。通过统一物料属性的定义和标准，公司实现了物料信息的集中管理和共享，显著提升了物料管理的效率和准确性，同时帮助设计人员更准确选择和使用物料，从而有效推动公司设计工作的标准化，提高设计效率和质量。

三、优化财务管理，加强风险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财务管理及业务管理系统数字化升级工作，提升财务账务处理水平，完善财务数据分析工作，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财务数据支持。同时，在资金管理维度，公司运用财务数据分析及预测结果合理规划资金的使用，根据业务发展及时调整资金使用计划，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管理水平。其中，在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工作方面，公司强化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工作，密切关注客户回款状况，定期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并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好回款工作；公司积极组织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并取得了较为积极的效果。此外，财务部门持续关注国际汇率波动，及时分析市场趋势，保持谨慎和灵活性，尤其对上半年美元高位汇率及时操作套期保值产品，以风险对冲的态度管理外汇敞口，并搭建外汇敞口管理模型，通过科学决策的方式优化换汇时机。

为防范公司经营中的不确定性风险，提高现金管理水平，在保障公司经营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未来将继续通过合规方式提高资金收益，实现资金安全与收益的平衡：

1、在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工作方面，公司持续执行更为严格的信用政策积极控制应收账款规模；对于已经出现风险或高风险的客户，相关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评估其资信变化状况，一旦出现不利因素，将立即采取措施及时化解坏账风险。

2、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持续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及时审议披露，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

四、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良好预期及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格向公司长期内在价值的合理回归，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披露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第一次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以人民币3000万元（含）-6000万元（含）超额募集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5,832,059股，占公司总股本180,849,167股的比例为3.2248%，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807,039.1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4年6月14日，公司披露了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第二次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以人民币3000万元（含）-6000万元（含）超额募集资金回购公司股份，通过回购股份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872,412股，占公司总股本180,849,167股的比例为1.5883%，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750,545.4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4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实施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进行回购，并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完善公司治理、保持规范运作、推动高质量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形成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组成的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2024年，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强化风险管理、提升决策水平，通过打造更高效的管理体系、更科学化的管理机制来合规运营，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发展的良性循环。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组织董监高参加证监局、交易所及中介机构组织的合规培训。未来，公司将持续安排董监高参加专业机构和公司内部专业人员的培训，推动公司董监高在尽职履责的同时，持续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理解监管动态，培养自身自律和合规意识，保障投资者权益，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同时，公司将持续深化落实内部审计工作，证券事务部、财务中心、内控审计中心等相关部门协同推动风险防控措施的执行，重点开展内部专项审计，确保审计结果的持续跟踪与有效反馈，以高质量内部审计助力公司合规运行，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全面保障股东权益。

六、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的规范化，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全面规范信息披露事务，提高信息披露工作水平，增强公司透明度，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平等机会获取公司信息，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

报告期内，公司在2023年年报及2024年一季报披露后，召开公开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的经营情况、业务模式以及发展规划向投资者说明，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的了解。公司提高了上证e互动平台及投资者关系邮箱的回复率，积极接听投资者热线，确保投资者问询渠道畅通无阻。

七、强化管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约束

（一）股权激励计划

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于2024年3月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实施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草案及授予情况，公司于2024年3月首次向26名员工授予了8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以营业收入为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与员工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相结合，并设置了分批次归属安排，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及长期忠诚度，有效管理员工激励。

（二）持续优化完善管理层薪酬管理

公司建立了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月度工资、年度绩效薪酬组成，月度工资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发放，年度绩效薪酬将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情况相结合，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

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完善管理层薪酬管理，进一步强化管理层成员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对等，发挥经营指标的牵引作用，充分调动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9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24年8月12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晓彬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半年度报告》。

（二）《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0）。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

公司代码：688455 公司简称：科捷智能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科捷智能	68845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吉龙	谭美翼
电话	0532-55583518	0532-55583518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21号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21号
电子信箱	dm@kengic.com	dm@kengi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83,848,775.69	2,639,278,554.53	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1,395,160.82	1,218,512,590.42	-7.1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81,086,102.69	355,650,104.45	3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398,999.42	-39,346,312.8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154,984.29	-47,637,249.9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59,401.81	-93,375,199.8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	-3.00	减少0.6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2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30	10.00	增加0.30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08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青岛益捷科技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4	31,000,000	31,000,000	31,000,000	无	0
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4	20,145,524	0	0	无	0
青岛易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8	15,880,685	0	0	无	0
青岛海尚创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9	11,549,020	0	0	无	0
邹振华	境内自然人	6.08	11,000,000	0	0	无	0
青岛科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53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无	0
青岛科捷英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21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无	0
青岛科捷英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21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无	0
厦门博润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丰博润（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7	3,570,120	0	0	无	0
汇誉私募基金管理（湖州）有限公司－汇智翔顺股权投资基金（青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4	3,154,215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龙进军为益捷科技控股股东，同时担任科捷投资、科捷英贤、科捷英豪执行事务合伙人。2、顺丰投资是金丰博润的有限合伙人，持有金丰博润33.33%合伙份额。3、海尚创智是汇智翔顺有限合伙人，持有汇智翔顺30%合伙份额，同时持有汇智翔顺普通合伙人青岛日日顺汇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50%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